**花蓮縣105學年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撰寫說明研習**

**實施計畫**

一、依據：花蓮縣高級中等以下各階段學校疑似特殊教育學生轉介、鑑定及安

置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協助花蓮縣國中及國小推動及辦理特殊教育課程計畫，提升教育人員特教知能。

（二）提昇本縣特教教師設計符合特殊需求學生所需之特殊教育課程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花蓮縣政府

四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玉里國小(南區特教資源中心)

五、研習時間及地點：

（一）時間：105年5月4日（三）下午2時00分至5時00分。

（二）地點：光復國小活動中心。

（三）名額：220人。

六、參加對象：

（一）本縣學校特教組長或特殊教教承辦人。

（二）本縣合格特教教師以學校各班為單位（巡迴輔導教師、資優班除外）各1名。

（三）本縣巡迴輔導教師。

七、研習內容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日期 | 研習時間 | 研習內容 | 講師 | 備註 |
| 5/4  （三） | 13:30~14:00 | 報到 |  |  |
| 14:00~15:30 | 特殊教育課程計畫表件及相關資料說明 | 明恥國小  洪素玲老師 |  |
| 15:30~17:30 | 特殊教育課程計畫繳交方式及相關注意事項 | 明恥國小  洪素玲老師 |  |

八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研習核給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九、經費來源：由花蓮縣政府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，經費概算表如附件一。

十、請惠予報名研習教師公假登記參加，惟課務自理。

十一、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二、經費概算